

情况说明

洛阳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孟津北区吉利大道育新变电站电力通道工程设计费项目竞争性磋商的评标过程中，评标报告因为系统问题出现以下错误：

一、评标报告第二页投标人及开标记录情况表中，报价单位是元，但是表格中抓取的是费率。

二、评标报告第四页 2.1，供应商及报价情况表中，报价的单位应为%，评审报价的单位应为：元，但表格中未标明。

三、评标报告第五页中 3.2.1，经济标得分情况表中报价、最终报价及最终评审价未标明单位；最终报价费率：中辉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为 1.916%，河南开元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 1.918%，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为 1.919%，但是系统进行四舍五入，表格中都显示为 1.92%；

四、评审报告第六页，中标候选人名单的表格中，投标报价未标明单位，且都显示为 1.92%，实际为：中辉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916%，河南开元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918%，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919%；

五、根据评审结果，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的中标人为：中辉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但评标报告没有能够抓取成功。

黄晓丽 张亚红 徐红 2024 年 5 月 24 日